

(唐) 魏徵 褚亮 虞世南 蕭德言 合編

第二十四冊 卷四十一 淮南子 卷四十二 鹽鐵論 新序

群書治要

譯注



(唐) 魏徵

褚亮 虞世南

蕭德言 合編

《群書治要》學習小組 譯注

群書治要譯注

第二十四冊

卷四十一
淮 南 子

鹽鐵論 新序

群書治要譯注 第二十四冊 目錄

群書治要卷四十一 淮南子

淮南子

群書治要卷四十二

鹽鐵論 新序

鹽鐵論

九七

新序

一三一

群書治要卷四十一

淮南子

【題解】《淮南子》又名《淮南鴻烈》《劉安子》，是西漢淮南王劉安及其門客李尚、蘇飛、伍被、左吳、田由等八人，仿秦呂不韋著《呂氏春秋》，集體撰寫的一部著作。西漢劉向校定時名之「淮南」。

東漢高誘曾作《淮南子注》，其在《淮南子序》中稱：劉安與諸士「共講論道德，總統仁義而著此書，其旨近老子，淡泊無爲，蹈虛守靜，出入經道。言其大也，則燾天載地；說其細也，則淪於無垠，及古今治亂存亡禍福，世間詭異環奇之事。……然其大較，歸之於道」。又言：「鴻，大也；烈，明也。以爲大明道之言也。」

較之《呂氏春秋》，《淮南子》一書雖不够簡練，但文辭繁富，氣魄宏大，集哲學、政治學、史學、倫理學、科學、經濟學、軍事學等於一體，顯示出漢代崇尚雄渾博大的文化特色。全書共二十一篇，是研究中國文化的重要文獻。

《淮南子》以道家自然天道觀爲主，認爲宇宙萬物都爲「道」所派生。政治上主

張「無爲而治」，並對「無爲」做了新的解釋，強調因勢利導，主動作為。認為治國之本在民，「民者，國之本也；國者，君之本也」，「爲治之本務，在於安民」。指出本無固定的古制，倡導實事求是，表現了進步的社會歷史觀。書中也糅合了先秦儒、法、名、陰陽等家思想，《漢書·藝文志》列入雜家著作。

唐劉知幾在《史通·自叙》中評價：「昔漢世劉安著書，號曰《淮南子》。其書牢籠天地，博及古今，上自太公，下至商鞅，其錯綜經緯，自謂兼於數家，無遺力矣。」劉勰《文心雕龍·諸子篇》以爲「《淮南》有傾天折地之說」，欽佩其體系的博大。

魏徵等編撰《群書治要》，於《淮南子》二十一篇中摘選十一篇的部分段落，包括原注釋，計七千七百餘字。多收錄君主治國平天下的內容，不涉自然科學。選文言簡意賅，博洽精嚴，頗具說服力。

【作者簡介】劉安（公元前一七九年—公元前一二二年），沛郡豐（今江蘇豐縣）人。漢高祖劉邦之孫，淮南厲王劉長之長子。初封阜陵侯，後襲父封爲淮南王。他是西漢知名的思想家、文學家，雖身處富貴，却好文樂學，親近賢士。《史記·淮南衡山列傳》稱：「淮南王劉安爲人好書、鼓琴，不喜弋獵狗馬馳騁，亦欲以行陰德，拊

循百姓，流名譽。」曾招致賓客方術之士數千人，集體編寫《鴻烈》一書（後稱《淮南鴻烈》《淮南子》）。

劉安的父親劉長本爲漢文帝的弟弟，受封爲淮南王，因密謀反叛，被廢爵流放，在流放途中自殺。劉安對此懷有怨心，一直積蓄力量，準備在政治形勢有利之時有所作爲。漢武帝元狩元年（公元前一二二年），漢武帝以劉安「陰結賓客，拊循百姓，爲叛逆事」等罪名派兵入淮南，劉安被迫自殺。淮南國被廢除，漢武帝在這裏設立了九江郡。

原道

【題解】「原道」，東漢高誘注曰：「原，本也。本道根真，包裹天地，以曆萬物，故曰原道。」本篇全面闡述了「道」的本質特點。「道」是萬事萬物的總根源，它自然化生萬物。「道」無所不在，它在空間上包容一切，在時間上無窮無盡。「道」無所不能，它「稟受無形」，是一切生命運動的原動力。君王明了道為根本，方能總攬萬物；效法道之自然，方能統御萬物。

【原文】夫道者。覆^①天地而和^②陰陽。節^③四時而調五行^④。故達於道者。處^上而民弗重^⑤也。居^前而衆不害^⑥也。天下歸之。奸邪畏之。以其無爭於萬物也。故莫能與之爭。故體^⑦道者。逸而不窮^⑧。任數^⑨者。勞而無功。夫峭^⑩法刻誅^⑪者。非霸王之業也。峭。峻。捶筭^⑫繁用者。非致遠之御也。離朱^⑬之明。察鍼末^⑭於百步之外。而不能見淵中之魚。師曠^⑮之聰^⑯。合八風^⑰之調。而不能聽十里之外。故任一人之能。不足以治三畝之宅。修道理之數^⑱。因^⑲天地之自然。則六合^⑳不足均^㉑也。

【注釋】① 覆：被，被覆。② 和：調和。③ 節：調節。④ 五行：水、火、木、金、土。我國古代稱構成各種物質的五種元素，古人常以此說明宇宙萬物的起源和變化。⑤ 重：累。⑥ 害：妨礙。
⑦ 體：效法。⑧ 逸而不窮：安樂而順達。逸，安樂。窮，阻塞不通。⑨ 任數：依靠權術。任，依據。數，權術。⑩ 峴：一作「峻」，嚴酷、嚴厲。⑪ 刻誅：嚴酷的刑罰。誅，懲罰、責罰。⑫ 捶：鞭杖。捶，鞭子、棍杖。⑬ 離朱：人名，古之明目者。⑭ 鍼末：針尖。鍼，同「針」，縫紉或縫合用的工具。⑮ 師曠：中國春秋時期晉國的樂師，善於辨音。名曠，字子野。⑯ 聰：聽覺靈敏。⑰ 八風：指八音。⑱ 數：規律。⑲ 因：順，順應。⑳ 六合：天地四方。㉑ 均：治之使平，平治。

【譯文】道，覆被天地，調和陰陽，使四時有序、五行相配。所以，凡得道之人，居於上位而百姓不會感到有壓力，處於人前而衆人不會感到有妨害，天下的人都歸附他，奸邪小人都害怕他。因為他不與萬物相爭，所以沒有誰能够和他相爭。依道行事者安逸而順達，憑依權術者辛勞而無功。嚴厲的刑法、苛刻的誅罰，不是成就霸業的手段；快鞭驅馬，不是到達遠方的駕馭辦法。離朱的眼睛明亮，能看到百步之外的針尖，却看不見深淵中的魚；師曠的聽覺靈敏，能分辨出八音的音調，却不能聽到十里外的聲音。所以，憑一個人的能力，不足以治好三畝見方的家業；遵循道的規律，順

應天地自然之性，則天地四方還不够他治理。

本經

【題解】「本經」指根本性的、永遠起決定作用的治國平天下的原則。東漢高誘注曰：「本，始也。經，常也。天經造化出於道，治亂之由，得失有常，故曰本經。」本篇闡明祇有實行道治方能實現天下長治久安。文中以遠古時期清淨無爲之治的美妙功效同五帝三王的仁義之治、末世暴君昏王的亂世胡爲作了層次鮮明的對照，有力地論證了以上主旨。並提出要想實現禮樂治國，必須先從根本上恢復淳厚之風、節儉之德。

【原文】凡人之性。心平欲得則樂。歌舞節^①則禽獸跳^②矣。有憂則悲哀。有所侵犯則怒。怒則有所釋憾^③矣。故鐘鼓管簫^④。所以飾^⑤喜也。衰絰^⑥苴杖^⑦。苴。麻。所以飾哀也。金鼓^⑧鈸鉞^⑨。所以飾怒也。必有其質^⑩。乃爲之文^⑪。古者聖王在上。上下同心。君臣輯睦^⑫。衣食有餘。家足人給^⑬。父慈子孝。兄良弟順。天下和^{（舊無和字。補之）}洽。人得其願。故聖人爲之作禮樂。以和節^⑭之。末世之政。田漁^⑮重稅。關市^⑯急徵^⑰。民力竭^⑱於徭役^⑲。財用殫^⑳於會賦^㉑。會。計。居者無食。行者無糧。老者不養。死者不葬。贅妻鬻子^㉒。以給上求^㉓。猶不能贍其用^㉔。愚夫憇婦。皆有流連^㉕之心。悽愴之意。乃始爲之撞

大鐘。擊鳴鼓。吹竽笙。彈琴瑟。則失樂之本矣。

【注釋】①節：動詞，符合節拍。②禽獸跳：像禽獸一樣地跳躍。跳，跳躍。③釋憾：謂藉事報復以解恨。釋，解。憾，恨。④鐘鼓管簫：古代禮樂器。⑤飾：表現，顯示。⑥衰絰：音催碟。衰和絰，是古代喪服的主要部分。古人喪服胸前當心處綴有長六寸、廣四寸的麻布，名衰，因名此衣爲衰。圍在頭上的散麻繩爲首絰，纏在腰間的爲腰絰。⑦苴杖：苴，音居，古代居父喪時孝子所用的竹杖。《禮記·喪服小記》：「苴杖，竹也；削杖，桐也。」《禮記·問喪》：「故爲父苴杖，苴杖，竹也。爲母削杖，削杖，桐也。」⑧金鼓：金與鼓，都是古代指揮戰爭的用具。鼓是用來鼓舞士氣，指揮軍隊前進的訊號。《管子·三官》：「鼓，所以往也，所以起也，所以進也。」金，是金屬的樂器，就是古代的鐘。鳴金的作用，是指揮軍隊堅守、退却、免戰。《管子·三官》：「金，所以坐也，所以退也，所以免也。」⑨鉄鍼：音夫越，斫刀和大斧。腰斬、砍頭的刑具。⑩質：性質，本質。⑪文：指禮樂制度。⑫輯睦：和睦。⑬給：供給，供養。⑭和節：猶調節。⑮田漁：動詞。耕田和捕魚。⑯關市：位於交通要道的市集。⑰徵：指徵收賦稅。⑱竭：窮盡。⑲徭役：古代官方規定的平民（主要是農民）成年男子在一定時期內或特殊情況下所承擔的一定數量的無償社會勞動。一般有力役、軍役和雜役。歷代以來，繁多而苛嚴。⑳殫：盡，竭盡。㉑會賦：計人口數，責其稅斂。會，總計。㉒贊妻鬻子：典妻賣子。贊，抵押、典質。鬻，音域，

責。⁽²³⁾上求：君王的索求。上，君主。⁽²⁴⁾贍其用：滿足需用。贍，滿足。⁽²⁵⁾流連：流離轉徙。

【譯文】大凡人性，總是心情平和、欲望滿足就快樂，（快樂了就會歌舞），歌舞符合節拍就會像鳥獸一樣蹦跳；心裏憂愁或親友離世就傷悲；受到侵犯就發怒，發怒就會藉機報復。所以，鐘鼓管簫之類的樂器，用來修飾喜悅之情；喪服孝杖，藉以表現悲哀之情；金鼓刀斧，用來發泄憤怒之情。一定是因為有這樣的內在情感，纔制定相應的禮樂制度。從前聖人居於上位，上下同心，君臣和睦，百姓衣食有餘，家用豐足，人人都有衣食供給，父親慈愛，子女孝順，兄長溫良，弟弟恭順，天下安定融洽，人人隨心如願。所以聖人爲其制禮作樂，使人們和樂而又有節制。衰世的政治情況則是：農民和漁夫需要交納苛重的賦稅，（官吏）在位於交通要道的市集急迫地徵斂賦稅；民力被徭役耗盡，百姓的財用被賦稅耗盡；居家的人無飯吃，外出者無乾糧；老人得不到贍養，死者沒有人安葬；抵押妻子，賣掉子女，來供給官府的索求，却還是不能滿足他們的需要。（像這樣）即便是愚夫蠢婦也會生出流離轉徙之意、淒涼悲愴之情，此時纔開始爲他們撞大鐘、擊響鼓、吹竽笙、彈琴瑟，就失去了製作樂曲的本意了。

【原文】古者上求薄①而民用給②。君施其德。臣盡其力。父行其慈。子竭其孝。各致其愛③。而無憾恨其間矣。夫三年之喪④。非強引⑤而致之也。聽樂不樂。食旨⑥不甘。思慕⑦之心未能弛⑧。晚世風流俗敗⑨。嗜欲多而禮義廢。君臣相欺。父子相疑。怨尤⑩充胷。思心盡亡。被衰戴絰⑪。戲笑其中。雖致之三年。失喪之本矣。古者天子一畿⑫。千里爲畿。諸侯一同⑬。百里爲同也。各守其分地⑭。不得相侵。有不行王道。暴虐萬民。亂政犯禁者。乃舉兵而伐之。戮其君。易其黨⑮。卜⑯其子孫以代之。天子不滅⑯同姓。諸侯不滅國。自古之正⑯也。（本注作天子不滅國。諸侯不滅姓。自古之政也）晚世⑯務廣⑯地。侵壤。并兼無已。舉不義之兵而伐無罪之國。殺不辜㉑之民。而絕先聖之後。大國出攻。小國城守。驅人之馬牛。繫㉒人之子女。毀人之宗廟㉓。徙㉔人之重寶。流血千里。暴駭㉕滿野。以贍㉖貪主之欲。非兵之所爲主㉗也。故兵者所以討暴也。非所以爲暴也。樂者所以致和㉘也。非所以爲淫㉙也。喪者所以盡哀也。非所以爲僞也。故事親有道矣。而愛爲務。朝廷有容㉚矣。而敬爲上。處喪有禮矣。而哀爲主。用兵有術矣。而義爲本。本立而道行。本傷而道廢矣。

【注釋】(1)上求薄：秉政者的需求少。求，需求。(2)給：豐足，充裕。(3)各致其愛：各自奉獻自己深厚真摯的感情。致，奉獻、獻納。(4)三年之喪：父母死，子服喪三年。(5)強引：强行。(6)旨：味美，美味。(7)思慕：懷念，追慕。(8)弛：減弱。(9)風流俗敗：風尚習俗敗壞。流，放縱、無節制。敗，壞。(10)怨尤：埋怨責怪。(11)被衰戴絰：身穿喪服戴孝帶。被，通「披」，動詞，披在身上或穿在身上。衰，通「縗」，古代喪服的一種。戴絰，戴孝。(12)畿：古代王都所領轄的千里地面。(13)同：古稱土地面積方百里為「同」。(14)分地：分封的土地。(15)易其黨：更換君侯的朋友。黨，易，改變、更改。(16)卜：選擇。(17)滅：除盡，使不存在。(18)正：準則。(19)晚世：近世。(20)廣：擴大。(21)不幸：無罪。(22)繫：拘囚。(23)宗廟：古代帝王、諸侯祭祀祖宗的廟宇。(24)徙：奪取，搬走。(25)暴骸：暴露尸骸。(26)贍：滿足。(27)主：根本。(28)致和：使人獲得和諧心性。致，獲得。和，和諧。(29)淫：邪惡，奸邪。(30)容：禮儀，法度。

【譯文】古時候，在上位者需求少（賦稅輕）而百姓財用充足；君主布施恩德，臣民盡心效忠；父親行其慈愛，子女盡其孝道，各自都奉獻愛心，所以人與人之間沒有什麼遺憾和怨恨。人子為父母服喪三年，并非（法令）強制使其做到，是因為（他在這期間）聽到音樂也感受不到快樂，吃著美食也不覺得香甜，懷念逝去的父母之情未減弱。近世之時，風尚習俗敗壞，人們的嗜好和欲望增多，禮義被廢棄懈怠，君

臣間相互欺騙，父子間相互懷疑。怨恨充滿心胸，痛思父母之心已失。人子雖然披麻戴孝，却在那裏嬉戲歡笑，雖然也做到了服喪三年，但却失去了服喪的根本意義。古代天子有方圓千里的國土（方圓千里的土地爲一畿），諸侯有方圓百里的封地（方圓百里的土地爲一同）。他們各守本分，不得相互侵犯。出現不行仁義的君王、諸侯，殘害百姓，敗壞政治，違反禁令，便發兵征討他。殺掉作亂的君主，更換他的朋黨，選擇他子孫中賢能的人來取代他。天子不除盡同祖之人，諸侯不奪取其封地，這是自古以來的準則。近世以來，諸侯致力於擴大領土，兼并不休，發動不義之師，攻打無罪之國，殘殺無罪的百姓，滅絕前代聖人的後嗣，大國發動進攻，小國死守城池，趕走他人的牛馬，拘囚別人的子女，毀掉他國的宗廟，拿走人家的國寶，血流千里，尸橫遍野，以滿足貪婪君主的欲望。這不是建立軍隊的根本目的。原本軍隊是用以討伐暴亂的，不是用來製造暴亂的；音樂是用來陶冶和樂心性的，不是用來助長淫縱享樂的；喪制是用来充分表達哀悼之情的，不是用它（裝模作樣）表現虛情假意的。所以，侍奉父母有定則，而以真心敬愛爲要務；進入朝堂有禮儀，而以敬而無失爲上；居喪有禮節，而以表達發自內心的哀悼之情爲主；用兵有策略，而以正義爲根本。根本確立以後，道義纔能順暢施行；根本受到破壞，道義就會廢棄。

主術

【題解】「主術」，指君主統御臣下的權術。東漢高誘注曰：「主，君也。術，道也。君之宰國統御臣下，五帝三王以來，無不用道而興，故曰主術也。」本段全面論述了君主治國的方針、策略和方法，認為君有君道，臣有臣道，君道無爲，臣道有爲。君王應該拋開私心，樹立公心，讓百官有條不紊並且如同輻條湊聚在車輪上一樣圍繞在君王身邊，各盡其職，人人都能建功立業。而立法的目的是制約天下所有人去邪守正，淨化精神，從而達到天下太平無事。同時君主要以「道」「德」爲標準加強自身的修養，身教重於言教，事事做出表率。

【原文】人主之術^①。處無爲^②之事。行不言之教^③。清靜^④而不動。壹動^⑤（壹動作壹度）而不搖^⑥。因循^⑦而任^⑧下。責成^⑨而不勞^⑩。是故心知規^⑪。而師傅^⑫喻道^⑬。口能言。而行人^⑭稱辭。足能行。而相者^⑮前導。耳能聽。而執政（政作正）者進諫。是故慮無失策。舉無過事^⑯。言成文章^⑰。而行爲儀表^⑱於天下。進退應時^⑲。動靜循理。不爲醜美好憎。不爲賞罰喜怒。事由^⑳自然。莫出於己。故古之王者。冕而前旒^㉑。所以蔽明。冕。冠也。前旒。冕前珠飾也。註續^㉒充

耳。所以揜⁽²³⁾聰。駁纊。所以塞耳。天子外屏⁽²⁴⁾。所以自障⁽²⁵⁾也。故所理⁽²⁶⁾者遠。則所在者⁽²⁷⁾近。所治者大。則所守者小⁽²⁸⁾。目妄視則淫。耳妄聞（聞作聽）則惑。口妄言則亂。三關者。不可不慎守也。

夫明主之聽於群臣。其計可用也。不羞其位。其言可行也。不責其辯⁽²⁹⁾。暗主則不然。信所愛習⁽³⁰⁾親近者。雖邪枉不正⁽³¹⁾不能見也。疏遠卑賤者。雖竭力盡忠不能知也。有言者窮之以辭⁽³²⁾。有諫者誅之以罪。如此而欲炤⁽³³⁾海內。存萬方⁽³⁵⁾。是猶塞耳而聽清濁⁽³⁶⁾。掩目而視青黃⁽³⁷⁾也。其離聰明亦遠矣。

【注釋】①人主之術：君主治理天下的策略。術，治術。②無爲：道家主張清靜虛無，順應自然，稱爲「無爲」。③不言之教：遵循自然法則，作爲行事的準則。《論語·陽貨》：「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④清靜：不煩擾。多指爲政清簡，無爲而治。⑤壹動：應作「壹度」。統一法度。壹，統一。⑥不搖：不輕易變更。搖，動搖。⑦因循：承襲。⑧任：任用。⑨責成：指令臣下負責完成任務。⑩不勞：不親自操勞。高誘注：「成辦而不自勞。」⑪規：謀計，韜略。高誘注：「規，謀也。」⑫師傅：太師、太傅或少師、少傅的合稱。⑬喻道：告之以正道。喻，告知。⑭行人：官名。掌朝覲、聘問等事，猶今之外交官。⑮相者：襄贊禮儀之官。相，